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

小微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江苏建友兴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招标文件编号为JSZC-320105-JSJJY-C2025-0052，项目名称：机关集中办公区空调维护项目的磋商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小微企业承接。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机关集中办公区空调维护项目，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2856万元，资产总额为396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电子公章）：南京宇田楼宇设备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0月24日

备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备注2：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